

证券代码：839871

证券简称：大德传媒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大德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天莱香牛产品购销业务	0	15,771.56	因客户销售渠道调整，该业务终止与我方合作。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天莱牧业产品的市场推广、品牌运营及宣传片拍摄	5,000,000	990,566.04	根据客户品牌宣传计划及合作意向，预计 2025 年增加拍摄新的宣传片。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租用车辆	350,000	108,849.55	继续保持车辆租赁业务合作关系，预计增加租赁车的数量。
其他	房屋租赁	0	0	
合计	-	5,350,000	1,115,187.15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新疆天莱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701068818474A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胜

注册资本：人民币 21500 万元

住所：新疆博州博乐市阿热勒托海牧场牧业三队

经营范围：牲畜养殖；新疆褐牛、西门塔尔、安格斯等原种牛的养殖、繁育、生产、育肥；原种安格斯、新疆褐牛、西门塔尔等种公牛生产、培育、销售；牛的养殖技术服务及相关技术研发、推广；牛的收购、销售；肉制品加工、销售；农业种植技术培训服务；蔬菜、水果的收购、销售；饲料作物的收购；饲料作物、谷物种植及销售；塑料制品生产、销售；化肥批发；土地开发；仓储业；机械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子公司名称：新疆天莱香牛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700MA776BT03Q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杨东林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

住所：新疆博州博乐市博精公路 50 号

经营范围：牲畜屠宰；活禽销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仓储设备租赁服务；畜禽收购；装卸搬运；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

张萍女士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与新疆天莱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胜先生为兄妹关系，新疆博圣酒业酿造有限责任公司为新疆天莱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新疆天莱香牛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为新疆天莱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此，公司与新疆博圣酒业酿造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天莱香牛食品有限

责任公司为新疆天莱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3、关联方履约能力

新疆天莱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信良好，履约能力充足。

4、交易内容及交易金额

(1) 交易内容：根据新疆天莱香牛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品牌宣传计划及合作意向，预计2025年增加拍摄新的宣传片。

交易金额：500万元

(2) 交易内容：与新疆天莱香牛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继续保持车辆租赁业务合作关系，预计增加租赁车的数量。

交易金额：35万元

(3) 交易内容：由新疆天莱香牛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为公司提供办公场所。

交易金额：0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1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张萍董事长回避本议案表决，此议案尚需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是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是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行为。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均进行独立决策，公司的关联方客户均是通过正常营销途径获得，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

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相关交易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在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所必须发生的，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严格按照市场定价原则，符合市场经济规律，且并未占用公司资金和损害公司利益。交易双方均以平等互利、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大德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大德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